附件1

长岛海洋生态文明综合试验区区直部门职责边界清单（交通住建局）

序号	编码	事项名称	涉及部门	职责分工
	☆100201	“扫黄打非”工作	区交通和住房建设管理局	负责督导交通运输企业出版物的运输管理,严格执行出版物准运有关制度,不得托运无出版单位或无出版行政部门证明的出版物、音像制品，把好运输关口；积极配合有关部门做好对政治性非法出版物、淫秽色情出版物等各类非法出版物的查堵工作。
	☆100401	节能管理	区交通和住房建设管理局	负责推进建筑节能工作，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建筑节能的规划并监督实施，组织实施重大建筑节能项目。监督实施住房和城乡建设的科技发展规划。负责指导交通运输行业节能工作。
	*☆100402	基本建设项目初步设计及概算审批	区交通和住房建设管理局	管后期，负责初步设计审核报批工作。
	☆100404	全区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	区交通和住房建设管理局	负责推进全区住建领域信用体系建设。
15	☆100405	清洁取暖和天然气产供储销体系建设	区交通和住房建设管理局	承担清洁取暖建设推进办公室职责。负责抓好国家、省、市关于清洁取暖重大决策部署和相关政策措施的贯彻落实；组织编制清洁取暖年度实施计划方案，有序推进“煤改气”“煤改电”等清洁取暖工程组织实施；积极推进“煤改气”“煤改电”等清洁取暖用户建筑节能改造；定期调度上报清洁取暖工作推进情况，工作进展情况和重大问题及时上报区领导小组。负责就“煤改气”工程配套城镇燃气气源及城镇燃气管网建设改造与城市燃气经营企业进行对接落实；督促城市燃气企业与上游供气企业和下游用户及时签订供用气合同，督促城市燃气企业加快储气能力建设，落实应急储气能力。
	☆100410	服务贸易促进与创新发展	区交通和住房建设管理局	负责开辟新航线和运输线路，大力发展国际运输服务。
	☆100413	再生资源回收管理	区交通和住房建设管理局	负责组织编制再生资源专业分拣中心、回收站建设专项规划。
	☆100414	夜间经济	区交通和住房建设管理局	协助开展夜间经济聚集区的景观亮化工作，推动完善夜间经济聚集区燃气供给、污水收集排放、生活垃圾清运及处理、公共厕所改造提升等配套设施建设。负责承建的夜间经济聚集区重大项目设施建设。负责推动公交旅游服务专线与景区的对接，优化公交线路，加密夜间运行班次，延长夜间运营时间。

序号	编码	事项名称	涉及部门	职责分工
	*☆100415	成品油监管	区交通和住房建设管理局	负责成品油交通运输企业、车辆（船只）和人员的资质资格监督检查，规范成品油运输过程管理；负责危险品运输码头的监管和对港上经营人提报的作业前申报审查；协助相关部门打击港区内非法销售油品行为；与区自然资源局（区海洋渔业与农林水务局）、区综合行政执法局（区应急管理局）、市生态环境局长岛分局按照职责分工，贯彻落实省自备油罐及装置（设施）监管制度规范；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区应急管理局）、市生态环境局长岛分局、市公安局长岛分局按职责分工，督促企业加强成品油装卸、运输、储存、使用及污染物排放监管。
	☆100503	村务公开	区交通和住房建设管理局	负责指导做好农村危房改造等职责范围内的村务公开工作。
	☆100504	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工作	区交通和住房建设管理局	按照“属地管理、分级管理、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履行行业监管责任，督办交通运输、建设领域因挂靠承包、违法分包、转包、发包、拖欠工程款等导致的拖欠农民工工资案件。
	☆100606	城市地质调查	区交通和住房建设管理局	负责城市建设设计的勘察工程及钻孔资料等信息。负责本部门组织实施的项目施工场地的协调。负责人民防空建设专项规划及其他相关资料。
45	☆100607	造林绿化	区交通和住房建设管理局	负责指导监督全区城市园林绿化工作。制定全区城市园林绿化发展规划、规章、技术规范等并指导实施，负责全区城市园林绿化行业管理，负责城市规划区内的古树名木和古树后备资源保护管理工作。组织开展国家（生态）园林城市（城镇）创建工作。负责指导全区交通通道的绿化美化工作，监督全区普通国省及县乡道用地范围内的绿化建设工作，督促公路建设（新建及改扩建）与绿化工程同步规划、同步实施、同步验收。
	☆100608	古树名木保护	区交通和住房建设管理局	负责城市规划区内的古树名木保护管理工作。
	☆100611	野生动植物保护	区交通和住房建设管理局	负责城市园林野生植物的监督管理工作。
	☆100612	不动产登记	区交通和住房建设管理局	负责指导监督全区房屋交易管理工作。将新建商品房预售（现售）合同网签备案、存量房合同网签备案、审核的房产测绘成果，将竣工验收备案相关资料共享给不动产登记机构。同时将不动产机构共享的不动产登记信息数据完善至房屋交易合同网签备案数据中。按照部门职责分工，处理不动产历史遗留问题。对房地产开发企业和房屋中介机构进行信用监督，对不动产登记过程中发现的房地产开发企业和房屋中介机构有关违规行为进行监管。
	*☆100614	节约用水管理	区交通和住房建设管理局	负责贯彻执行城市建设和市政公用事业方面的节约用水制度、办法和具体标准，落实城市节约用水工作的要求。

序号	编码	事项名称	涉及部门	职责分工
	*☆100617	农村人居环境改善工作	区交通和住房建设管理局	负责农村人居环境改善相关工作。
63	☆100701	房屋租赁、房屋中介管理	区交通和住房建设管理局	负责强化备案管理服务、加快服务平台建设、加强租赁企业监管、监管房源发布。
64	☆100702	区管委投资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移交管理	区交通和住房建设管理局	负责指导、协调和监督建设单位做好工程的建设、移交工作，督促建设单位、施工单位对建设遗留问题限期整改。负责指导、协调和监督养护管理单位开展工程接管工作。
65	☆100703	老旧小区改造工作	区交通和住房建设管理局	牵头负责指导和协调老旧小区改造工作,组织开展全区老旧小区改造计划编制、项目进度调度。负责协调专营单位开展排水、供热、燃气等设施设备改造工作。
66	☆100704	既有住宅加装电梯管理	区交通和住房建设管理局	负责全区既有住宅加装电梯的政策制定和业务指导工作。
	☆100705	建筑领域农民工工资治欠保支	区交通和住房建设管理局	配合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开展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农民工工资治欠保支工作。负责加强工程建设项目管理。规范工程建设市场秩序，督促企业落实劳务用工实名制管理等制度规定。负责住房城乡建设领域工资保证金管理办法的组织实施。督办因违法发包、转包、违法分包、挂靠、拖欠工程款等导致的拖欠农民工工资案件。
68	☆100706	无障碍环境建设	区交通和住房建设管理局	负责依法对无障碍环境设施工程建设活动进行监督管理。负责职责范围内的城市主要道路、广场、城市公园、公共厕所等公共场所的无障碍环境建设改造。负责指导公共交通场所无障碍环境设施建设完善，无障碍环境服务。
69	☆100707	简化水气暖报装	区交通和住房建设管理局	负责组织气暖专营企业开展简化水气暖报装工作，配合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区行政审批服务局）道路挖掘、占用绿地审批。负责水气暖报装业务接入工程建设项目审理制度改革系统，通过系统实现前置办理和相关信息共享（相关图纸资料）。
70	☆100708	违法超限超载治理	区交通和住房建设管理局	负责对引导至称重点的车辆进行称重，并对经称重确认的超限超载车辆监督消除违法行为。
	☆100709	污水处理回用	区交通和住房建设管理局	负责指导、管理污水处理工作；指导、监督管理城市污水处理厂的建设、运行。

序号	编码	事项名称	涉及部门	职责分工
72	*100710	农村污水处理设施和突发应急环境事件	区交通和住房建设管理局	会同市生态环境局长岛分局等有关部门指导农村新型社区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建立完善农村污水处理设施社会化运营机制；负责在突发环境事件和恶劣空气状态下，按照应急预案采取充实完善建筑工地监管清单、停止施工等应急保护措施。
	*☆100801	校车安全管理	区交通和住房建设管理局	负责发展城市和农村的公共交通，合理规划、设置公共交通线路和站点，改善农村公路通行技术条件，按照标准设置校车停靠站点标识、标牌，施划站点标线，监督汽车维修企业落实校车维修质量保证期制度，依法对取得道路运输经营许可企业的有关违法行为给予处罚。
	☆100803	防止未成年人溺水	区交通和住房建设管理局	负责加强辖区内所管理水面的防溺水管理，设置安全警示标识、安全隔离带和防护栏（网、墙），摆放救生圈、绳索、竹竿等应急救生物品。建立职责范围内的重点水域人员巡逻、电子监控巡逻机制，及时劝导、制止在水域管理范围内游泳、戏水人员。
	☆100804	民办学校管理	区交通和住房建设管理局	负责开展消防设计审查、消防验收、消防验收备案。
95	☆100914	住房城乡建设领域有关产品质量监管	区交通和住房建设管理局	负责对在施工中偷工减料的，使用不合格的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的建筑施工企业进行处罚。负责对违反《山东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质量监督管理办法》规定，生产过程质量控制资料弄虚作假的预拌混凝土预拌砂浆及建筑构配件生产企业进行处罚。
	☆100915	机动车检验机构监管	区交通和住房建设管理局	负责与道路运输相关的综合性能检测服务活动的管理。负责监督道路运输车辆综合性能检测结果，对道路运输车辆综合性能检测机构不按技术规范对道路运输车辆进行检测的、未经检测出具道路运输车辆检测结果的、不如实出具检测结果的，不予采信其检测报告，并抄报同级市场监管部门处理。
98	☆100917	机动车和非道路移动机械监管	区交通和住房建设管理局	负责加强对汽车维修市场和车站（场）的监督管理，依法查处违法改装和承修报废机动车的行为。
00-11	100919-	企业实行不定时工作制和综合计算	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负责以下行政许可等事项的实施工作。 （1）事业单位法人登记（备案）、变更登记、注销登记（备案）；（2）设立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经营单位审批；（3）企业实行不定时工作制和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审批；（4）权限内企业投资项目核准；（5）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相关工程建设项目招标范围、招标方式、招标组织形式核准；（6）水利基建项目初步设计文件审批；（7）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核发；（8）教师资格认定；（9）医师执业注册及变更注册；（10）护士执业注册及延续注册；（11）再生育审批。

序号	编码	事项名称	涉及部门	职责分工
[illegible]	100929	工时工作制审批等11个事项	相关行业主管部门	区工委党群工作部（1）项，区工委宣传文化和旅游部（2）项，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3）项，区经济发展局（4）-（5）项，区自然资源局（区海洋渔业与农林水务局）（6）项，区交通和住房建设管理局（7）项，区教育和卫生健康局（8）-（11）项：负责行政许可事项的政策标准制定和业务指导；及时告知法律法规修改、上级业务主管部门政策调整情况、上级业务主管部门举办的业务培训、工作指导会议等情况；做好与上级业务主管部门沟通、协调、对接、请示、报告等工作；负责行政审批事项的事中事后监管工作。
11-12	100930-100945	经营劳务派遣许可等16个事项	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负责以下行政许可等事项的实施工作。 （1）设立文艺表演团体审批；（2）设立娱乐场所审批；（3）电影放映经营许可证核发；（4）经营劳务派遣许可；（5）社会团体成立登记、变更登记、注销登记和章程核准；（6）民办非企业单位成立登记、变更登记、注销登记和章程核准；（7）取水许可；（8）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审批；（9）商品房预售许可证明核发；（10）燃气经营许可证核发；（11）新建、改建、扩建燃气工程项目审查；（12）工程建设涉及城市绿地、树木审批；（13）设置医疗机构审批；（14）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核发及变更、注销登记；（15）公共场所卫生许可；（16）建设工程抗震设防要求确定。
			相关行业主管部门	区工委宣传文化和旅游部（1）-（3）项，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4）-（6）项，区自然资源局（区海洋渔业与农林水务局）（7）-（8）项，区交通和住房建设管理局（9）-（12）项，区教育和卫生健康局（13）-（15），区综合行政执法局（区应急管理局）（16）项：负责行政许可事项的政策标准制定和业务指导；及时告知法律法规修改、上级业务主管部门政策调整情况；对相对集中行政许可工作提供相应的专业指导和技术支持；做好与上级业务主管部门沟通、协调、对接、请示、报告等工作；负责行政审批事项的事中事后监管工作。
	*☆101002	危险化学品监管	区交通和住房建设管理局	负责对危险化学品道路运输以及道路运输工具的安全管理实施监督。
			区交通和住房建设管理局	负责对码头区域内的危险化学品、港区内仅与危险化学品码头相连的储罐部分、在港区陆上专门为港口企业的装卸设备和非营运车辆服务的加油站实施安全监管。对港区内从事危险化学品码头装卸作业，以及在港区内用于危险化学品仓储经营的仓储设施，进行安全条件审查、实施相关许可；负责对新建、改建、扩建储存、装卸危险化学品的港口建设项目，进行安全条件审查。
129	*☆101003	港区内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管	区交通和住房建设管理局	负责指导和监督落实建筑工地、商砼企业、港口码头等作业扬尘污染防治措施。负责指导和督促公交企业加大公共交通保障力度。负责落实道路保洁措施。
135	☆101104	重污染天气应急		

注：编码前加*事项为部门“三定”规定明确的事项。编码前加☆事项为与上级对应事项。